



证券代码：300290

证券简称：荣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8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获悉公司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账户类别	实际冻结金额（元）
荣科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	2105*****3156	基本户	1,152,992.00

二、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的原因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关于本次冻结的正式法律文书或通知。根据公司初步了解及自查，本次公司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是由于湛江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以下简称湛江疾控）以其与公司之间存在买卖合同纠纷向湛江市赤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湛江疾控以公司为被告，向湛江市赤坎区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冻结公司银行存款合计 1,152,992.00 元。本次保全措施系法院根据原告的申请做出的正常诉讼过程中的程序性措施，并非法院对公司实体权利义务的裁判。

三、本次银行账户冻结对公司的影响及后续解决措施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银行账户被冻结资金 1,152,992.00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821,525,594.05 元的 0.14%，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货币资金 218,192,245.52 元的 0.53%。除上述冻结金额外，该银行账户内的其他资金可正常周转使用，本次冻结的银行账户不涉及募集资金账户。本次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不会对公司资金周转、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正积极跟进、核查上述事项，并制定初步解决方案。后续将积极推进相关



法律程序，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争取尽快妥善解除上述银行账户的冻结状态。

四、风险提示

本次银行账户被冻结资金 1,152,992.00 元，除上述冻结金额外，该银行账户内的其他资金可正常周转使用，未对公司资金收付和正常的经营活动造成实质性影响。因此上述银行账户被冻结事项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二）项“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的情形。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法律程序，争取尽快解除账户冻结，依法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预计本次诉讼案件及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鉴于以上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本次诉讼的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对公司本期及期后损益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实际影响以法院最终判决为准。公司后续将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五日